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公开发行证券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逐项自查，公司各项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

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6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

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①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一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当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

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或者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条款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3)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4)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7)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重整或者申请破产；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5) 修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7)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9)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2,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消费电子智能制造设备建设项目	41,284.81	29,600.00
2	半导体自动化检测设备建设项目	10,546.82	8,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66,831.63	52,6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十八)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兆春、付林和成君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

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十九）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的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81.07	40,237.83	7,184.40	6,90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94.00	34,249.00	7,127.50	-
应收票据	5,930.44	4,980.98	527.72	200.67
应收账款	39,867.63	36,573.52	23,364.22	24,974.23
应收款项融资	782.14	825.59	-	-
预付款项	1,818.58	794.90	810.72	440.79
其他应收款	426.02	322.99	584.37	860.20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18,384.72	20,895.77	16,903.82	15,184.19
合同资产	570.55	197.7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64.02	82.76	334.55	226.85
流动资产合计	144,019.17	139,161.06	56,837.29	48,796.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7,967.41	8,110.72	1,825.00	1,719.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251.03	4,087.56	4,490.89	3,365.86
在建工程	11,775.64	10,353.60	4,159.00	213.55
无形资产	4,987.62	4,828.13	4,741.38	4,687.18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23.46	1,284.10	1,548.15	1,266.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03	867.30	507.33	42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99.83	-	7.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46.19	29,631.24	17,271.75	11,686.28
资产总计	174,965.36	168,792.30	74,109.04	60,482.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43.44	-	1,910.46	4,601.63
衍生金融负债	42.35	-	-	-
应付票据	-	-	88.17	-
应付账款	17,436.55	16,741.15	8,725.30	8,357.75
预收款项	-	-	267.93	808.17
合同负债	1,088.83	1,621.32	-	-
应付职工薪酬	4,213.29	9,131.14	6,585.24	5,411.69
应交税费	2,571.11	2,785.18	849.38	685.68
其他应付款	140.64	336.27	54.80	59.47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37.34	122.84	-	-
流动负债合计	28,673.55	30,737.91	18,481.27	19,924.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494.13	1,552.09	1,394.51	59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4.13	1,552.09	1,394.51	593.44
负债合计	30,167.68	32,290.00	19,875.78	20,517.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893.34	13,893.34	5,210.00	5,210.00
资本公积	68,680.21	68,680.21	25,117.65	25,117.65
其他综合收益	-70.35	-129.78	-220.13	-120.70
盈余公积	4,624.81	4,624.81	2,504.42	1,334.69
未分配利润	55,898.58	47,820.85	20,818.33	7,94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026.59	134,889.43	53,430.27	39,487.72
少数股东权益	1,771.10	1,612.87	802.99	477.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797.69	136,502.30	54,233.26	39,96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965.36	168,792.30	74,109.04	60,482.9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642.73	137,596.47	82,494.00	68,739.93
减：营业成本	15,929.91	64,294.33	41,446.45	34,371.79
税金及附加	237.34	800.74	773.88	698.26
销售费用	2,595.14	10,877.36	8,596.61	7,841.38
管理费用	1,867.78	7,666.96	5,827.09	5,646.40
研发费用	3,427.26	12,614.75	9,836.98	7,489.61
财务费用	-329.04	2,687.86	-229.60	-438.20
其中：利息费用	-6.51	24.71	150.79	241.09
利息收入	83.30	370.76	42.18	36.23
加：其他收益	350.62	2,576.25	621.02	84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40	509.29	212.45	-9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31	-435.53	105.96	-98.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35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04	-1,010.21	66.24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4	-1,083.60	-586.11	-1,010.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6.58	0.08
二、营业利润	9,231.10	39,646.20	16,562.78	12,872.48
加：营业外收入	0.35	2.11	349.22	47.76
减：营业外支出	1.14	50.66	25.36	31.64
三、利润总额	9,230.31	39,597.65	16,886.65	12,888.60
减：所得税费用	994.36	4,788.26	1,519.09	1,525.15
四、净利润	8,235.95	34,809.39	15,367.56	11,363.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5.95	34,809.39	15,367.56	11,363.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77.72	34,124.51	15,041.97	11,162.39
2.少数股东损益	158.23	684.88	325.59	201.05
五、其他综合收益	59.43	90.34	-99.42	7.72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95.39	34,899.74	15,268.14	11,371.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37.16	34,214.86	14,942.55	11,170.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23	684.88	325.59	201.0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266.52	119,729.23	88,400.48	62,457.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3.30	5,710.39	2,402.61	2,07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71	2,233.20	2,078.99	90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27.53	127,672.82	92,882.08	65,437.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10.68	53,736.05	39,220.31	35,340.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51.42	29,791.13	25,223.63	18,545.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00	6,259.09	3,429.66	4,15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5.49	9,054.58	6,407.85	4,56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74.58	98,840.85	74,281.45	62,6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5	28,831.97	18,600.63	2,825.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11.95	944.82	106.49	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52	-	6.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5.00	140,059.50	28,532.50	2,65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16.95	141,009.84	28,638.99	2,666.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9.74	8,631.49	7,256.00	5,27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721.25	-	1,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50.00	166,931.00	35,910.00	2,96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79.74	182,283.74	43,166.00	9,74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2.80	-41,273.90	-14,527.01	-7,07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904.96	-	2,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3.44	-	3,198.62	7,586.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3.44	54,904.96	3,198.62	10,486.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908.25	5,892.00	8,81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029.97	1,165.30	232.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83.12	-	15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321.33	7,057.30	9,20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44	45,583.63	-3,858.68	1,28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5	-61.81	33.25	-362.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6.76	33,079.88	248.19	-3,32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37.83	7,157.95	6,909.75	10,23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81.07	40,237.83	7,157.95	6,909.75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24.50	32,410.33	2,789.05	3,606.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44.00	29,929.00	5,500.00	-
应收票据	5,825.97	4,653.95	473.43	200.67
应收账款	39,471.26	35,744.61	22,155.64	23,553.89
应收款项融资	330.81	491.20	-	-
预付款项	634.08	298.90	423.13	366.54
其他应收款	983.04	377.62	672.71	894.45
存货	13,283.95	17,579.24	14,563.48	14,461.56
合同资产	143.73	60.97	-	-
其他流动资产	-	-	4.55	16.13
流动资产合计	126,041.33	121,545.83	46,582.00	43,099.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342.60	11,485.91	4,825.18	4,719.22
固定资产	3,461.79	3,283.35	3,884.76	2,884.64
在建工程	11,775.64	10,353.60	4,159.00	213.55
无形资产	4,843.81	4,709.59	4,608.00	4,574.42
长期待摊费用	1,171.91	1,224.62	1,472.86	1,20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14	617.49	424.26	29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99.83	-	7.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07.87	31,774.38	19,374.05	13,898.58
资产合计	159,249.21	153,320.21	65,956.05	56,998.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43.44	-	1,410.46	4,101.63
衍生金融负债	42.35	-	-	-
应付票据	-	-	88.17	-

应付账款	17,841.40	16,888.00	8,315.17	9,392.68
预收款项	-	-	50.17	426.71
合同负债	637.40	896.11	-	-
应付职工薪酬	3,118.69	7,051.87	5,335.27	4,358.66
应交税费	1,600.86	1,728.99	648.25	450.82
其他应付款	9,241.80	8,972.94	988.99	646.67
其他流动负债	82.86	56.92	-	-
流动负债合计	35,608.80	35,594.84	16,836.47	19,377.1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494.13	1,552.09	1,394.51	593.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4.13	1,552.09	1,394.51	593.44
负债合计	37,102.93	37,146.93	18,230.98	19,970.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893.34	13,893.34	5,210.00	5,210.00
资本公积	68,466.93	68,466.93	24,904.37	24,904.37
盈余公积	4,624.81	4,624.81	2,504.42	1,334.69
未分配利润	35,161.21	29,188.21	15,106.29	5,57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146.28	116,173.28	47,725.07	37,027.7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249.21	153,320.21	65,956.05	56,998.41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862.02	112,819.02	70,699.71	62,583.64
减：营业成本	15,617.28	63,803.36	38,411.56	33,938.30
税金及附加	195.58	499.29	667.16	575.68
销售费用	2,057.75	9,119.22	8,076.46	7,177.58
管理费用	1,495.04	6,013.17	4,164.80	4,293.78
研发费用	2,434.91	8,603.62	7,196.31	5,314.44
财务费用	-326.81	2,151.62	-288.20	-433.46
其中：利息费用	-	11.92	129.10	224.84
利息收入	78.70	359.69	31.63	27.30
加：其他收益	219.09	1,220.19	202.12	366.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52	1,857.86	190.91	1,30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31	-435.53	105.96	-98.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35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64	-987.66	147.94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34	-961.96	-481.83	-845.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0.03	32.17
二、营业利润	6,633.56	23,757.18	12,530.78	12,578.99
加：营业外收入	0.35	2.09	306.24	42.07
减：营业外支出	0.88	48.51	13.12	23.83
三、利润总额	6,633.03	23,710.76	12,823.91	12,597.22

减：所得税费用	660.03	2,506.85	1,126.63	1,252.45
四、净利润	5,973.00	21,203.91	11,697.28	11,344.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3.00	21,203.91	11,697.28	11,344.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06.68	95,940.57	75,369.45	56,346.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11	4,144.04	1,643.57	1,366.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1	9,754.50	2,230.43	77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23.79	109,839.11	79,243.45	58,48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8.04	54,563.91	35,876.65	36,09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58.64	23,058.71	19,010.59	13,92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2.71	2,471.18	2,320.15	2,08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56	8,637.49	6,922.69	4,50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72.94	88,731.29	64,130.08	56,60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85	21,107.82	15,113.37	1,87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85.07	2,293.39	83.91	1,40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9.47	-	19.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35.00	121,290.00	21,150.00	2,56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20.07	123,622.86	21,233.91	3,989.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9.08	8,234.74	6,809.59	5,071.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096.25	-	1,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50.00	145,719.00	26,650.00	2,87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69.08	161,049.99	33,459.59	9,44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9.01	-37,427.13	-12,225.68	-5,45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779.96	-	2,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3.44	-	2,998.62	7,086.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3.44	54,779.96	2,998.62	9,986.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408.25	5,692.00	8,71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021.55	1,143.61	216.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83.12	-	15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812.92	6,835.61	9,08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3.44	45,967.04	-3,836.99	90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1	-	105.29	-408.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5.83	29,647.73	-844.01	-3,08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10.33	2,762.60	3,606.61	6,69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24.50	32,410.33	2,762.60	3,606.61

(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公司持股比例
成都博杰	成都	RMB500.00	制造业	95.00%
苏州博坤	苏州	RMB1,000.00	制造业	95.00%
奥德维	珠海	RMB100.00	制造业	76.00%
珠海博冠	珠海	RMB500.00	软件业	100.00%
深圳博隽	深圳	RMB300.00	软件业	89.50%
香港博杰	香港	HKD300.00	商业	100.00%
美国博杰	美国	USD100.00	商业	100.00%
珠海博韬	珠海	RMB500.00	制造业	75.00%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珠海博韬	新设	2020 年 6 月	RMB375.00	75.00%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本公司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3月	5.81%	0.58	0.58
	2020年	29.65%	2.48	2.48
	2019年	32.61%	1.24	1.24
	2018年	34.23%	0.92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3月	5.45%	0.55	0.55
	2020年	27.99%	2.34	2.34
	2019年	31.35%	1.19	1.19
	2018年	34.96%	0.94	0.94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44,019.17	82.31	139,161.06	82.45	56,837.29	76.69	48,796.68	80.68
非流动资产	30,946.19	17.69	29,631.24	17.55	17,271.75	23.31	11,686.28	19.32
资产总额	174,965.36	100.00	168,792.30	100.00	74,109.04	100.00	60,482.96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及盈利能力的增强，公司的资产总额逐年增长，2020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增幅较大，主要系当期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6,481.07	25.33	40,237.83	28.91	7,184.40	12.64	6,909.75	1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94.00	27.56	34,249.00	24.61	7,127.50	12.54	-	-
应收票据	5,930.44	4.12	4,980.98	3.58	527.72	0.93	200.67	0.41
应收账款	39,867.63	27.68	36,573.52	26.28	23,364.22	41.11	24,974.23	51.18
应收款项融资	782.14	0.54	825.59	0.59	-	-	-	-
预付款项	1,818.58	1.26	794.90	0.57	810.72	1.43	440.79	0.90
其他应收款	426.02	0.30	322.99	0.23	584.37	1.03	860.20	1.76
存货	18,384.72	12.77	20,895.77	15.02	16,903.82	29.74	15,184.19	31.12
合同资产	570.55	0.40	197.72	0.14	-	-	-	-
其他流动资产	64.02	0.04	82.76	0.06	334.55	0.59	226.85	0.46
流动资产合计	144,019.17	100.00	139,161.06	100.00	56,837.29	100.00	48,796.6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加，流动资产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组成。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增长较多，主要为当期经营规模扩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到位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所致。

(2) 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比例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7,967.41	25.75	8,110.72	27.37	1,825.00	10.57	1,719.04	14.71
固定资产	4,251.03	13.74	4,087.56	13.79	4,490.89	26.00	3,365.86	28.80
在建工程	11,775.64	38.05	10,353.60	34.94	4,159.00	24.08	213.55	1.83
无形资产	4,987.62	16.12	4,828.13	16.29	4,741.38	27.45	4,687.18	40.11
长期待摊费用	1,223.46	3.95	1,284.10	4.33	1,548.15	8.96	1,266.70	1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03	2.39	867.30	2.93	507.33	2.94	426.60	3.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99.83	0.34	-	-	7.36	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46.19	100.00	29,631.24	100.00	17,271.75	100.00	11,686.2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各期占比均在95%以上，较为稳定。2020年在建工程增加较多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募投项目实施地博杰自动化产业园建设投入所致。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28,673.55	95.05	30,737.91	95.19	18,481.27	92.98	19,924.39	97.11
非流动负债	1,494.13	4.95	1,552.09	4.81	1,394.51	7.02	593.44	2.89
负债合计	30,167.68	100.00	32,290.00	100.00	19,875.78	100.00	20,517.8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负债也逐步增长。公司负债结构基本保持稳定，以流动负债为主。

(1) 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043.44	10.61	-	-	1,910.46	10.34	4,601.63	23.10
衍生金融负债	42.35	0.15	-	-	-	-	-	-
应付票据	-	-	-	-	88.17	0.48	-	-
应付账款	17,436.55	60.81	16,741.15	54.46	8,725.30	47.21	8,357.75	41.95
预收款项	-	-	-	-	267.93	1.45	808.17	4.06
合同负债	1,088.83	3.80	1,621.32	5.27	-	-	-	-
应付职工薪酬	4,213.29	14.69	9,131.14	29.71	6,585.24	35.63	5,411.69	27.16
应交税费	2,571.11	8.97	2,785.18	9.06	849.38	4.60	685.68	3.44
其他应付款	140.64	0.49	336.27	1.09	54.80	0.30	59.47	0.30
其他流动负债	137.34	0.48	122.84	0.40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8,673.55	100.00	30,737.91	100.00	18,481.27	100.00	19,924.39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有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构成构成，报告期各期合计占比均在 95%左右。2020 年应付账款增长 8,015.85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持续扩张，相应的物料采购也随之增加导致。2020 年应付职工薪酬增长 2,545.90 万元，主要为公司员工人数增长以及员工待遇提高导致。2020 年应交税费增长 1,935.80 万元，主要为当期业绩增长，应交企业所得税同步增长所致。

(2) 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3.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递延收益	1,494.13	100.00	1,552.09	100.00	1,394.51	100.00	593.44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4.13	100.00	1,552.09	100.00	1,394.51	100.00	593.44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均为递延收益。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收益逐年增长，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长所致。

(五)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1.3.31/2021 年 1-3 月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02	4.53	3.08	2.45
速动比率（倍）	4.38	3.85	2.16	1.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30%	24.23%	27.64%	35.0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24%	19.13%	26.82%	33.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604.78	41,225.64	18,375.61	14,335.81

利息保障倍数（倍）	-	1,603.51	112.99	5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52.95	28,831.97	18,600.63	2,825.34

注：2021年1-3月收到财政贴息，抵减后利息费用为负数，因此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45、3.08、4.53 和 5.02，速动比率分别为 1.69、2.16、3.85 和 4.38。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较高且逐期增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04%、27.64%、24.23% 和 23.30%。资产负债率较低且逐期下降，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3、现金流量、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2,825.34 万元、18,600.63 万元、28,831.97 万元和 552.95 万元，现金流充足，销售回款情况良好，收益质量较高；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4,335.81 万元、18,375.61 万元、41,225.64 万元和 9,604.78 万元，逐年增加，表明盈利能力较强；2018 至 2020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4.46 倍、112.99 倍、1,603.51 倍，利息保障倍数较高，表明公司利息支付能力较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六）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周转率（次）	2.91	4.14	3.36	3.67
存货周转率（次）	3.24	3.40	2.58	2.69
总资产周转率（次）	0.76	1.13	1.23	1.36

注：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周转率包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2021年1-3月的周转率为简单年化计算数据。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周转率分别为 3.67、3.36、4.14 和 2.91 次，整体较为稳定，符合公司实际的收款政策。报告期，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以及有效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对不同的客户建立不同的审批赊销政策和信用审核体系，使得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周转率处于合理的水平。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9、2.58、3.40 和 3.24 次，2020 年存货管理水平提升，存货周转率有所提高。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36、1.23、1.13 次和 0.76 次，较为稳定，2020 年略有下降，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总资产规模迅速扩大所致。

（七）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自动化设备及设备配件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2,642.73	137,596.47	82,494.00	68,739.93
营业成本	15,929.91	64,294.33	41,446.45	34,371.79
营业利润	9,231.10	39,646.20	16,562.78	12,872.48
利润总额	9,230.31	39,597.65	16,886.65	12,888.60
净利润	8,235.95	34,809.39	15,367.56	11,363.45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主要原因如下：1、受益于行业下游需求旺盛，公司产品能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产品质量稳定，与客户建立了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并且不断开发新的客户，优化订单结构，保证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2、基于规模化效应以及对期间费用控制良好，期间费用占比营业收入逐年下降。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2,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消费电子智能制造设备建设项目	41,284.81	29,600.00
2	半导体自动化检测设备建设项目	10,546.82	8,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66,831.63	52,6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

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保持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和具体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根据公司的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在充分满足公司预期现金支出的前提下，董事会可以拟定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

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当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最近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应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以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公司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在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具体确定现金分红或股票股利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比例。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后应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形成专项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调整程序

公司应当不断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自主决策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因下列原因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意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董事会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详细说明规划安排或进行调整的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听取独立董事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

- （1）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
- （2）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3）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

当发生下列情形的，公司可对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 （1）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 40% 以上；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提出制定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预案，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调整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对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预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

股东大会在审议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制定或调整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的议案需提交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及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应同时向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六）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上市后，董事会应当在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部分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七）最近三年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年度	分红方案
2020年	以公司总股本138,933,4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7.3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2,393,915.80元（含税）
2019年	以公司总股本69,466,7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7.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1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016,024.00元（含税），转增69,466,700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总股本为138,933,400股
2018年	以公司总股本52,1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00,000.00元（含税）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6,240.99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20,109.62 万元的 80.76%，具体分红方案实施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24.51	15,041.97	11,162.39
现金分红（含税）	10,239.39	5,001.60	1,000.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01%	33.25%	8.9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合计			16,240.99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20,109.6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80.76%

注：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未执行。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